

##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内容：**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安航天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西安航天动力研究所（以下简称“动力研究所”）计划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增持均价不高于每股 11.50 元，累计增持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8,000 万，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累计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2%。

#### ●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前期增持情况：动力研究所前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33,800 股，增持金额 1000.0049 万元。（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临 2018-022 号、临 2018-026 号公告）

2、本次增持情况：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11 日期间，动力研究所增持公司股份 1,643,600 股；2018 年 8 月 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期间，动力研究所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654,400 股；上述期间累计增持金额 3000.10 万元。

3、累计增持情况：截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动力研究所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331,800 股，增持金额 4000.10 万元，已超过增持金额计划区间上限的 50%，动力研究所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西安航天动力研究所

动力研究所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安航天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两者构成法定的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认可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动力研究所作为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主体，计划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本公司 A 股股份，增持均价不高于每股 11.50 元，拟累计增持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8,000 万元，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累计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2%。（增持计划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临 2018-022 号公告）

###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前期增持情况：动力研究所前期增持公司股份 1,033,8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16%，增持均价 9.673 元，增持金额 1000.0049 万元。

2、本次增持情况：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11 日期间，动力研究所增持公司股份 1,643,600 股；2018 年 8 月 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期间，动力研究所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654,400 股；上述期间累计增持金额 3000.10 万元，增持均价 9.097 元。

3、累计增持情况：截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动力研究所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331,8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68%，增持均价 9.234 元，增持金额 4000.10 万元，已超过增持金额计划区间上限的 50%，动力研究所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4、持股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动力研究所持有公司股份 9,39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70,318,80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2.36%。增持计划实施后，截止本公告日动力研究所持有公司股份 13,721,8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15%；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74,650,60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3.03%。

### 四、其他情况说明

1、动力研究所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动力研究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